

**JR**

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行业标准

JR/T 0138—2016

---

## 银团贷款业务技术指南

Guidelines for syndicated loan business and technology

2016 - 07 - 19 发布

2016 - 07 - 19 实施

---

中国人民银行 发布



## 目 次

前言 .....	II
1 范围 .....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	1
3 术语和定义 .....	1
4 业务分类 .....	3
4.1 分类标准 .....	3
4.2 业务分类 .....	3
5 成员行角色定位 .....	3
5.1 概述 .....	3
5.2 银团贷款成员行角色 .....	4
6 业务流程及操作 .....	5
6.1 概述 .....	6
6.2 银团贷款一级市场 .....	6
6.3 银团贷款二级市场 .....	9
6.4 银团贷款主要风险及对策 .....	11
7 公共代码 .....	11
7.1 概述 .....	11
7.2 公共代码表 .....	12
8 指标定义 .....	14
8.1 概述 .....	14
8.2 银团贷款业务指标 .....	15
附录 A（资料性附录） 银团筹组的创新模式 .....	18
附录 B（规范性附录） 银团贷款前端文件表 .....	20

## 前 言

本标准按照GB/T 1.1—2009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国家开发银行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金融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180）归口。

本标准主要起草单位：国家开发银行、中国银行业协会银团贷款与交易专业委员会。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谭波、滕光进、章珂、高明刚、彭翔、杨新亮、田云海、钟晓良、徐涛、范媛、孙琳、窦怡、曹嘉、程慧、蔡京晶、张亮、陈志强、朱宝琴、王潇。

# 银团贷款业务技术指南

##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银团贷款业务的术语和定义、业务分类、成员行角色定位、主要业务流程、公共代码及关键指标等。

本标准适用于银团贷款业务一级市场和二级市场的业务办理、数据处理以及相关应用系统的需求提炼、IT实现等。其使用对象主要是在中国境内依法设立并经营贷款业务的银行业金融机构（包括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以下简称银行）。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7027—2002 信息分类和编码的基本原则与方法

GB/T 20001.3—2001 标准编写规则 第3部分：信息分类编码

##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 3.1

**银团贷款** syndicated loan

由两家或两家以上银行基于相同贷款条件，依据同一贷款合同，按约定时间和比例，通过代理行向借款人提供的本外币贷款或授信业务。

### 3.2

**银团成员行** syndicate member

参与银团贷款的银行。

### 3.3

**成员行角色** role of a syndicate member

按照在银团贷款中的职能与分工不同对成员行做的类别划分，如牵头行、代理行和参加行等角色。

### 3.4

**银团贷款一级市场** primary syndicated loan market

**银团贷款筹组市场** syndicated loan prepare and organize market

牵头行在接受借款人委托后对银团贷款总额在潜在参加行之间分销并成功筹组从而形成银团贷款初始贷款。

### 3.5

**银团贷款二级市场** secondary syndicated loan market

**银团贷款交易市场** syndicated loan trade market

是与一级市场相对应的概念，在银团贷款初始贷款安排结束后进行银团贷款资产交易的市場。

3.6

**基准承诺额 base commitment**

牵头行采用部分包销方式筹组银团时，应借款人要求而设定的一个基准承诺金额。牵头行对基准承诺额与银团贷款总额之间的差额部分进行承销，若各参加行承诺贷款之和小于基准承诺额，则可能导致银团筹组失败，但牵头行对此不承担责任。

3.7

**承贷额 commitment**

贷款人已承诺但尚未使用的贷款额度。

3.8

**初始承贷额 initial commitment**

各初始贷款人的初始承贷金额。

3.9

**总承贷额 total commitment**

各贷款人的承贷额之和。

3.10

**承贷比例 commitment percent**

贷款人当时的承贷额占当时的总承贷额的比例。

3.11

**总额度 total loan amount**

总承贷额与贷款余额之和。

3.12

**多数贷款人 majority lender(s)**

在银团贷款总额度中所占份额的比例达到或超过约定比例的一家或多家贷款人。

3.13

**前端文件 up-front documents**

组团阶段的法律文件，用于辅助借款人、牵头行成功筹组银团贷款。

注：主要包括的文件：参见附录 B.1。

3.14

**银团贷款费用 fees**

银团成员行接受借款人委托，为借款人提供银团筹组、包销安排、贷款承诺、咨询服务、银团事务管理等服务而收取的相关中间业务费用。

3.15

**转让价款 transfer fund**

在转让交易中，由受让方就转让标的向出让方支付的对应价款。

3.16

**转让费 transfer fee**

在转让交易中，代理行就转让事宜提供的相关服务而收取的一定费用，受让方和转让方协商确定由双方中的哪一方或者共同支付。

3.17

**交易确认函 confirmation letter**

用于明确与拟转让贷款和交易对价相关详细信息文件，表明双方对银团贷款转让条款和条件的认可。

注：交易确认函由双方签字人签署，包括了银团贷款合同信息、结算日、转让标的信息、定价和结算、相关费用、

交易双方信息、签署和生效等信息。

### 3.18

#### 公共代码 common code

银团贷款相关业务流程中使用的具有固定内容和编码的一类数据的定义，对银团贷款业务进行规范描述，描述的对象是一个有限的集合并能够在一段时期内保持相对稳定。

### 3.19

#### 指标 index

根据实际统计工作中使用的定义，是反映经济和社会总体现象数量特征的概念和具体数值。其构成要素包括指标名称、计量单位、计算方法、统计口径等。

## 4 业务分类

### 4.1 分类标准

本标准中银团贷款业务分类采用的分类标准主要有：

- 主体涉外性；
- 账务属性；
- 贷款用途。

### 4.2 业务分类

银团贷款分类标准，类别中文名称，业务含义见表1。

表1 银团贷款分类表

序号	分类标准	类别中文名称	业务含义
1	主体涉外性	国内银团贷款	签约主体，包括银团成员行、借款人、担保人，都是国内机构，且协议适用法律为中国法的银团贷款为国内银团贷款。
		国际银团贷款	不属于境内银团贷款范畴的银团贷款业务，即签约主体或协议适用法律出现涉外属性时，即为国际银团贷款业务。
2	账务属性	表内银团贷款	在资产负债表上进行账务反映的银团贷款业务。
		表外银团贷款	不构成商业银行表内资产负债，在表外进行账务反映，收取非利息收入的银团贷款业务。
3	贷款用途	流动资金银团贷款	贷款资金用途为借款人日常生产经营周转的银团贷款。
		固定资产银团贷款	贷款资金用途为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融资）的银团贷款。
		并购重组银团贷款	贷款资金用途为资产兼并、收购、重组的银团贷款。
		贸易融资银团贷款	贷款资金用于满足贸易项下资金需求的银团贷款。
		其他银团贷款	贷款资金用途为其他的银团贷款。

## 5 成员行角色定位

### 5.1 概述

与单一借款人对单一贷款人的传统信贷模式相比，银团贷款业务有着自身的专属特点，首先体现在银团贷款参与主体多，分工细，各成员行角色定位复杂，专业性强，有时会有角色交叉现象。

实际业务中银团成员行角色总体上可分为必须角色和或有角色两种，其中，或有角色非银团必有角色，可视市场、项目具体情况进行或有选择，供组团银行参考使用。

在实际银团业务开展中，各银行可根据具体业务情况，添加与以下定义不冲突的其他银行角色。

## 5.2 银团贷款成员行角色

### 5.2.1 银团贷款成员行必须角色

#### 5.2.1.1 牵头行

牵头行的角色属性有以下内容：

- a) 角色中文名称：牵头行。
- b) 角色英文名称：lead bank。
- c) 角色编码：1001\_10。
- d) 角色定义：受借款人委托，负责发起组织银团、分销银团贷款份额的银行；在贷款金额较大或结构复杂的银团贷款中，可设立主牵头行、联合牵头行、副牵头行等角色。
- e) 主要职责：
  - 1) 发起和筹组银团贷款，分销银团份额；
  - 2) 负责对借款人贷前尽职调查，准备前端文件，并向潜在的参加行推荐；
  - 3) 负责与借款人谈判确定银团贷款条件；
  - 4) 组织起草、签订银团贷款合同及相关法律文本。

#### 5.2.1.2 代理行

代理行的角色属性有以下内容：

- a) 角色中文名称：代理行。
- b) 角色英文名称：agent bank。
- c) 角色编码：1001\_20。
- d) 角色定义：银团签约后，按约定的金额和进度向借款人提供贷款，并对银团贷款事务进行管理和协调的银行；在贷款金额较大或结构复杂的银团贷款中，可设立账户代理行、放款代理行、还款代理行、担保代理行、文本代理行等角色。
- e) 主要职责：
  - 1) 审查、督促借款人落实贷款条件，提供贷款或办理其他授信业务；
  - 2) 办理银团贷款的担保抵押手续，负责抵（质）押物的日常管理工作；
  - 3) 制定账户管理方案，开立专门账户管理银团贷款资金，逐笔登记专户资金变动情况；
  - 4) 根据约定用款日期或借款人的用款申请，通知银团成员按照合同约定的承贷份额比例将款项划到指定账户；
  - 5) 划收银团贷款本息和代收相关费用，并按承贷比例和合同约定及时划转到银团成员指定账户；
  - 6) 根据合同约定，负责银团贷款资金支付管理、贷后管理和贷款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并定期向银团成员通报；
  - 7) 密切关注借款人财务状况，对贷款期间发生的企业并购、股权分红、对外投资、资产转让、债务重组等影响借款人还款能力的重大事项，在借款人通知后按合同约定尽早通知各银团成员；

- 8) 根据合同约定,在借款人出现违约事项时,及时组织银团成员对违约贷款进行清收、保全、追偿或其他处置;
- 9) 根据合同约定,负责组织召开银团会议,协调银团成员之间的关系;
- 10) 接受各银团成员不定期的咨询与核查,办理银团会议委托的其他事项等。

### 5.2.1.3 参加行

参加行的角色属性有以下内容:

- a) 角色中文名称:参加行。
- b) 角色英文名称:participant bank。
- c) 角色编码:1001\_30。
- d) 角色定义:接受牵头行邀请,参加银团并按照协商确定的承贷份额向借款人提供贷款的银行。
- e) 主要职责:
  - 1) 及时足额划拨资金至代理行指定的账户;
  - 2) 参加或提议召开银团会议;
  - 3) 协助代理行做好相关工作;
  - 4) 对项目进行独立审批或风险评估;
  - 5) 根据自担风险原则,开展独立贷后管理工作。

## 5.2.2 银团贷款成员行或有角色

### 5.2.2.1 经理行

经理行的角色属性有以下内容:

- a) 角色中文名称:经理行。
- b) 角色英文名称:manage bank。
- c) 角色编码:1001\_40。
- d) 角色定义:在金额较大、参加行众多的银团贷款中,为提高银团贷款筹组效率,由牵头行组织实力较强、经验丰富的参加行组成经理团(承销团),负责分销银团贷款份额等各项筹组工作,直至贷款合同签署。
- e) 主要职责:
  - 1) 协助牵头行评审贷款项目和组团的可行性,讨论贷款文件等;
  - 2) 负责银团贷款的各项筹组工作;
  - 3) 协助牵头行谈判及完成银团贷款合同签署。

### 5.2.2.2 协调行

协调行的角色属性有以下内容:

- a) 角色中文名称:协调行。
- b) 角色英文名称:coordinate bank。
- c) 角色编码:1001\_50。
- d) 角色定义:在参加行众多、结构复杂的银团贷款中,为提高工作效率,由牵头行指定的具有一定实力的一家或多家银行,协助牵头行协调管理各银行工作。
- e) 主要职责:协助牵头行协调管理银团事务。

## 6 业务流程及操作

## 6.1 概述

银团贷款业务分为初始贷款的一级（筹组）市场业务和转让贷款的二级（转让）市场业务，且两级市场的业务紧密相关，互相促进。

## 6.2 银团贷款一级市场

### 6.2.1 概述

根据银团贷款的操作过程，对一级市场分委托获取、银团筹组、合同执行三个基本业务阶段进行流程描述。

### 6.2.2 委托获取阶段

#### 6.2.2.1 流程描述

银团贷款一级市场委托处理流程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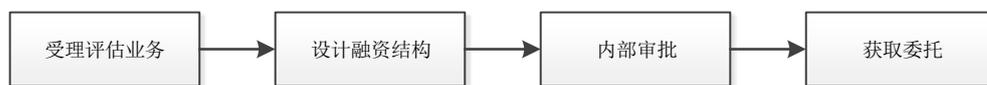


图1 委托获取处理流程

步骤 1：潜在牵头行对借款人进行业务受理、调查评估，并根据需要进行市场测试；

步骤 2：潜在牵头行设计相应的融资结构和贷款条件；

步骤 3：潜在牵头行进行内部评审；

步骤 4：借款人接受融资建议书（贷款建议书）并出具银团贷款委托书，确定牵头行。

#### 6.2.2.2 关键行为

委托获取阶段的关键行为包括：

- a) 潜在牵头行受理银团贷款业务、尽职调查和风险评估时，应按照有关要求并结合本行相关规定执行；根据业务需要，可进行市场测试，初步了解银团贷款的市场接受度；办理国际银团贷款，应及时掌握国际市场信息，密切关注其主流交易平台等。
- b) 设计融资结构时可参考国际成熟市场上针对不同项目融资的常规融资结构和做法，但应同时考虑如何和国内法律环境和监管政策平滑结合的问题；潜在牵头行宜适度引导客户认知，挖掘客户多方面需求，在创造更多业务机会的同时体现银行业务实力。
- c) 编写融资建议书时应注意：
  - 1) 宜在融资建议书中加入“市场变动条款”，即牵头行在利于成功筹组的情况下，可以合理地改变融资结构、期限和价格；
  - 2) 宜在融资建议书中加入“市场出清条款”，依照惯例，双方通常会约定从委托书发出到融资完成签约，借款人应保证不发起筹组其他同类融资，或其他一些牵头行认为会对该笔银团贷款筹组产生不利影响的其他融资。
- d) 针对设计的融资结构和贷款条件，潜在牵头行应按照行内相关规定适时进行内部评审。
- e) 借款人发出的银团贷款委托书中应体现以下内容：
  - 1) 借款人接受发起银行的贷款条件的条款。
  - 2) 明确分销银行的责任，不同分销责任下对应不同的措辞用语。
  - 3) 借款人对牵头行的授权的条款包括但不限于：

- ◆ 选择代理行和参加行；
- ◆ 编制信息备忘录及银团贷款合同等文本文件；
- ◆ 组织相关文件的谈判和签署等。

### 6.2.2.3 主要数据项

委托获取阶段，银团贷款业务的主要数据项有：

- 项目名称。
- 所属行业。
- 承销方式：
  - 全额包销；
  - 部分包销；
  - 尽最大努力推销。
- 银团贷款总额。
- 银团币种。
- 银团期限。
- 利率。

## 6.2.3 银团筹组阶段

### 6.2.3.1 流程描述

银团筹组阶段处理流程见图 2。



图2 银团筹组处理流程

- 步骤 1：牵头行编制银团相关前端文件；
- 步骤 2：牵头行向潜在参加行发送邀请函及其他相关文件并获得反馈；
- 步骤 3：牵头行组织银团相关方谈判，编制和确认合同文本；
- 步骤 4：签订银团贷款合同。

银团筹组阶段的创新模式详见附录 A。

### 6.2.3.2 关键行为

筹组阶段的关键行为包括：

- a) 编制前端文件：
  - 1) 为提高《信息备忘录》等银团资料的独立性、公正性，如有必要，牵头行可聘请外部中介机构如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第三方机构负责评审编写有关信息及资料并出具意见书。
  - 2) 《信息备忘录》由牵头行以借款人的名义编制，信息和资料原则上应全部来源于借款人；牵头行在编写过程中应避免对资料进行任何主观评论，并通常提出免责声明；信息备忘录应经借款人及担保人签署确认信息备忘录所载内容的真实、完整和准确。
  - 3) 《银团贷款邀请函》应明确被邀请对象回复《贷款承诺函》的截止时间。
- b) 接到牵头行邀请的潜在参加行应切实履行独立审批、自主决策和自担风险的原则，根据牵头行

提供的邀请函和信息备忘录等相关材料，进行独立分析评估。

- c) 在准备前端文件及银团贷款合同时，原则上应使用或参照中国银行业协会编写的示范文本并可酌情增减。
- d) 签订银团贷款合同时应注意以下几点：
  - 1) 银团贷款合同的签约人应持有正式的书面授权；
  - 2) 签订国际银团贷款合同时，应结合国际惯例选择有利的适用法律和争议解决方式；
  - 3) 如牵头行举办签约仪式，应同时做好银团贷款的宣传工作。

### 6.2.3.3 主要数据项

银团筹组阶段，银团贷款业务的主要数据项有：

- 银团成员行。
- 成员行角色。
- 贷款份额。
- 贷款份额比例。
- 牵头行类型。
- 基准承诺额。
- 初始贷款人。
- 合同编号。
- 合同总金额。
- 合同币种。
- 多数贷款人的份额比例。
- 是否允许转让。
- 收费类型：
  - 安排费；
  - 承诺费；
  - 代理费；
  - 参加费；
  - 其他费。
- 收费费率：
  - 安排费费率；
  - 承诺费费率；
  - 代理费费率；
  - 参加费费率；
  - 其他费费率。

### 6.2.4 合同执行阶段

#### 6.2.4.1 流程描述

银团贷款一级市场合同执行阶段处理流程见图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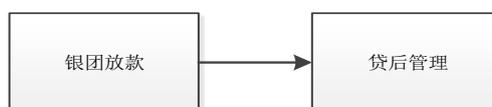


图3 合同执行处理流程

步骤 1: 按照银团贷款合同约定, 代理行(参加行)对借款人进行银团放款;

步骤 2: 代理行(参加行)按照银团贷款合同约定进行贷后管理。

#### 6.2.4.2 关键行为

合同执行阶段的关键行为包括:

- a) 代理行须首先落实借款人满足提款先决条件, 方可实行银团贷款放款;
- b) 贷后管理阶段, 代理行应密切关注借款人的经营状况, 负责定期或必要时召集银团会议。如出现借款人和/或担保人违约事件或潜在违约事件等可能影响借款人还款能力或担保人担保能力等重大事项, 代理行应及时组织银团成员召开会议并制定相应法律救济措施。参加行不应只依赖于代理行提供的资料, 应根据本行规定做好贷后管理工作, 同时多方收集信息, 及时向代理行通报所知的问题和意见, 必要时提议召开银团会议。

#### 6.2.4.3 主要数据项

合同执行阶段, 银团贷款业务的主要数据项有:

——贷款期限:

- 提款期;
- 宽限期;
- 还款期。

——贷款发放金额。

——实收本息。

——应收本息。

——贷款余额。

——承贷额。

——总承贷额。

——总额度。

——执行利率。

——借款人信用等级。

——资产质量分类。

### 6.3 银团贷款二级市场

#### 6.3.1 概述

国内银团贷款二级市场指的是银团贷款转让交易, 银团贷款下的贷款人作为出让方, 将其持有的银团贷款份额转让给作为受让方的其他贷款人或第三方, 并由受让方向出让方支付转让价款的交易, 交易范围包括贷款及其他授信业务。经相关监管部门批准, 可开展间接银团贷款工作, 指牵头行先与借款人签订贷款合同, 并将形成的债权关系分别转让给其他金融机构, 从而使该笔贷款成为若干银行参与的银团贷款。在组建间接银团时若涉及到贷款转让, 须遵守国家法律和相关监管规定。

#### 6.3.2 流程描述

银团贷款二级市场交易处理流程见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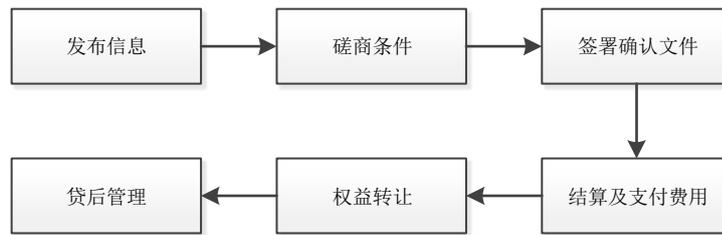


图4 银团贷款二级市场交易处理流程

- 步骤 1: 出让方发布转让信息;
- 步骤 2: 确认交易对手后双方进行交易条件磋商;
- 步骤 3: 双方达成交易条件后签署交易确认函, 并会同代理行共同签署转让证书后交易生效;
- 步骤 4: 交易双方交割结算及支付费用;
- 步骤 5: 交易双方依照约定进行相关权益转让;
- 步骤 6: 转让事宜完成后即进入正常的贷后管理。

### 6.3.3 关键行为

银团贷款二级市场关键行为包括:

- 出让方应保证其对转让标的拥有合法的处分权且相关债权真实、合法、有效。
- 确定交易对手后, 双方可签署保密协议; 受让方应独立评审受让资产并作出决策, 出让方对此不承担责任。
- 转让交易所涉及的文本, 原则上应使用或参照中国银行业协会编写的银团贷款相关示范文本; 交易双方在确定结算日时应兼顾向银团相关成员通知或确认的时间; 代理行应根据合同约定处理转让是否需征求借款人同意事宜和签署转让证书, 并按合同约定通知相关各方。
- 如涉及贷款余额的转让, 交易双方应进行交割结算; 办理转让时, 交易双方应依照合同约定支付相关费用, 包括对代理行的转让费用、税费和其他费用。
- 相关方应根据合同约定办理转让标的相关权益的转让和变更登记, 同时按规定向相关机构进行备案登记。
- 代理行应及时做好因贷款转让带来的调整和管理的工作, 以保证贷后管理的连续性。

### 6.3.4 主要数据项

银团贷款二级市场业务的主要数据项有:

—定价方式:

- 平价;
- 溢价;
- 折价。

—转让类型:

- 转让贷款余额;
- 转让承贷额;
- 同时转让贷款余额、贷款承贷额。

—转让行承贷额。

—转让承贷额。

—转让行贷款余额。

—转让贷款额。

- 转让价款。
- 结算金额。
- 结算日。
- 转让费。
- 税费。
- 其他费用。

## 6.4 银团贷款主要风险及对策

### 6.4.1 概述

与一般双边贷款相比，银团贷款由于角色多、结构复杂、跨行合作等特点，除了具备和一般贷款共性的风险特点，还有其特定的风险类型以及特有的风险应对措施。

### 6.4.2 主要风险

银团贷款主要风险包括：

- 信用风险。
- 市场风险：
  - 利率风险；
  - 汇率风险（如为外汇贷款）。
- 操作风险。
- 法律风险。
- 声誉风险。
- 分销风险。
- 国别风险（国际银团）。

### 6.4.3 主要风险应对措施

银团贷款主要风险应对措施：

- 银团贷款成员行应切实履行“信息共享、独立审批、自主决策、风险自担”原则；
- 代理行应勤勉尽责，及时提示银团风险；
- 参加行独立履行贷后管理职责，加强和代理行的沟通，积极参与银团事务；
- 贷款转让秉承受让方独立评审受让资产的原则；
- 在合同谈判中做好信用结构安排，做好信贷风险防范；
- 利用市场机制进行风险对冲，化解市场风险；
- 加强流程规范化建设并完善培训机制，以有效化解操作风险；
- 必要时（如金额大、组团复杂、内部法律部门力量偏弱等）应外聘律师参与；
- 加强风险内控管理及内审审核的专业风险防线建设。

## 7 公共代码

### 7.1 概述

#### 7.1.1 说明

对银团贷款相关业务流程中使用的具有固定内容的一类数据，鉴于其描述的对象是一个有限的集合，能够相对稳定的在一段时期保持不变且取值可穷举，为方便同业统一术语和定义，对此类数据整理为公共代码，进行规范描述。

### 7.1.2 表示规范

每一个公共代码通过下列格式进行描述：

- a) 代码名称：公共代码的中文名称；名称的选择上，尽量使用现行标准中规定的术语或者行业认可的通用的规范化用语。
- b) 内部标识符：该公共代码在本标准中的与语言无关的唯一标识符，按照一定的内在关系进行排序编号，并适当留有一定的扩展空间。
- c) 说明：对该公共代码的整体概括性描述，说明代码的概要性含义和定位。
- d) 代码值编码方法：对代码值编码方式的解释。本标准根据GB/T 7027-2002和GB/T 20001.3-2001的规定以及代码含义进行编码。
- e) 技术属性：代码值在数据库表中的存储属性，包括数据类型和数据长度。
- f) 值域：根据代码含义、数据格式决定的允许值的集合。

## 7.2 公共代码表

### 7.2.1 成员行角色

代码名称：成员行角色代码

内部标识符：1001

说明：根据在银团贷款中所处职能与分工不同对成员行进行类别划分的代码。

代码值编码方法：本代码值采用线性分类法，并用两位数字代码进行表示。代码分成两个层级，第一个层级用第一位数字表示大类顺序码，第二层级用第二位数字表示小类顺序码。

技术属性：Char (2)

值域：见表 2

表2 成员行角色代码表

代码值	名称	说明
10	牵头行	按 5.2.1.1d) 的说明。
11	主牵头行	在金额较大、成员行众多的银团贷款中，需要多个牵头行共同组织安排银团事宜，其中具有决定权并负有召集作用的为主牵头行。
12	副牵头行	在金额较大，结构复杂的银团贷款中，协助主牵头行工作的其他牵头行。
13	联合牵头行	银团贷款中由 2 个或 2 个以上牵头行共同组织安排银团事宜的称为联合牵头行，原则上各牵头行地位平等。
20	代理行	按 5.2.1.2d) 说明。
21	账户代理行	银团成员行中专门负责协调落实银团账户管理事宜的银行。
22	放款代理行	银团成员行中专门负责协调落实银团放款事宜的银行。
23	还款代理行	银团成员行中专门负责协调落实银团还款事宜的银行。
24	担保代理行	银团成员行中专门负责协调落实银团担保事宜的银行。
25	文本代理行	银团成员行中专门负责协调落实银团相关法律文本事宜的银行。
30	参加行	按 5.2.1.3d) 说明。

表2 (续)

代码值	名称	说明
40	经理行	按 5.2.2.1d) 说明。
41	副经理行	经理团中，协助经理行完成筹组和承销任务的银行。
50	协调行	按 5.2.2.2d) 说明。
00	其他行	银团成员行中除上述角色外的银行。

### 7.2.2 承销方式

代码名称：承销方式代码

内部标识符：1002

说明：牵头行筹组银团贷款时对贷款份额的承销方式代码。

代码值编码方法：本代码值采用一位数字顺序编码方式。

技术属性：Char (1)

值域：见表 3

表3 承销方式代码表

代码值	名称	说明
1	全额包销	按表1的说明。
2	部分包销	按表1的说明。
3	尽最大努力推销	按表1的说明。

### 7.2.3 费用类别

代码名称：费用类别代码

内部标识符：1003

说明：标识银团贷款费用类别的代码。

代码值编码方法：本代码值采用一位数字顺序编码方式。

技术属性：Char (1)

值域：见表 4

表4 费用类别代码表

代码值	名称	说明
1	安排费	牵头行为借款人提供发起组织银团、承担包销或部分包销责任、分销银团贷款份额、提供银团贷款的组织安排等服务而收取的费用。
2	承诺费	银团贷款成员行就借款人在有效提款期内未提用贷款额度而准备一定资金以备借款人提用而收取的费用，是对银团贷款成员行资金准备及资本占用的补偿。
3	代理费	银团代理行按照银团贷款合同履行有关约定，为借款人提供银团贷款事务管理和协调服务时而收取的费用。
4	参加费	银团贷款牵头行邀请参加行参与银团贷款时，可根据市场行情和银团贷

表4 (续)

代码值	名称	说明
4	参加费	款分销策略,按照参加行向借款人承担放贷义务的承贷比例,以及参与银团贷款时所提供服务内容比重,从安排费中分割一部分并分配给参加行的费用。
5	其他费	银团筹组过程中银团贷款成员行因提供顾问、咨询等其他服务而需要向借款人收取的费用。

#### 7.2.4 转让类型

代码名称: 转让类型代码

内部标识符: 1004

说明: 按银团贷款转让标的不同区分的类型代码。

代码值编码方法: 本代码值采用一位数字顺序编码方式。

技术属性: Char (1)

值域: 见表 5

表5 转让类型代码表

代码值	名称	说明
1	转让贷款余额	出让方转让已经对借款人发放但尚未获得清偿的贷款资金额度。
2	转让承贷额	出让方转让已承诺但尚未使用的贷款额度。
3	同时转让贷款余额、 贷款承贷额	出让方转让的贷款中既有贷款余额又有贷款承贷额。

## 8 指标定义

### 8.1 概述

#### 8.1.1 指标定义原则

为了提炼直观高效、科学计量、方便落地的指标,银行应采用以下指标定义原则:

- 敏感性原则: 指标应敏感反映指标标的的变动情况,可参考性强;
- 可量化原则: 指标数值化,可计量;
- 适用性原则: 指标数据方便获取。

#### 8.1.2 指标编写格式说明

指标编写格式分为基本属性、业务属性、技术属性三个层次,共计7个要素。具体要素的含义如下:

- a) 指标名称: 为每个指标赋予唯一的规范化的中文名称,属于指标的基本属性。
- b) 内部标识符: 指标在本标准中的与语言无关的唯一标识符,按照指标内在关系进行排序编号,并适当留有一定的扩展空间,属于指标的基本属性。
- c) 指标定义: 对指标的整体概括性描述,说明指标的概要性含义及适用范围等,属于指标的业务属性。

- d) 指标计算规则：对指标计算方法的描述，主要体现指标通过哪些数据进行运算，属于指标的业务属性。
- e) 指标单位：指标具体取值的数值单位，包括“万元”、“百分比”等，属于指标的业务属性。
- f) 指标数据类型：指标具体取值的数据类型及表示格式，属于指标的技术属性。具体格式如下：
- |           |                         |
|-----------|-------------------------|
| n         | 数字型                     |
| c         | 字符型                     |
| n3        | 3位数字型，定长                |
| c3        | 3位字符型，定长                |
| n..3      | 最长3位数字型                 |
| c..3      | 最长3位字符型                 |
| n..(17,2) | 最长17位数字型，其中两位小数，不含运算符号  |
| date      | 日期型，十位长字符，格式为yyyy-mm-dd |
- g) 指标生成频率：为满足统计需要，各取数单位统计并生成该指标所需的常用频度，属于指标的技术属性。

## 8.2 银团贷款业务指标

### 8.2.1 牵头银团合同总金额

合同总金额指标编写格式：

- a) 指标名称：牵头银团总金额；
- b) 内部标识符：2001；
- c) 指标定义：该指标用于统计本季度/年度本行牵头签订银团贷款合同总金额；
- d) 指标计算规则：“本季度/年度本行牵头签订银团贷款合同金额”累计；
- e) 指标单位：万元；
- f) 指标数据类型：n..(17,2)；
- g) 指标生成频率：季/年。

### 8.2.2 牵头银团承贷总金额

承贷总金额指标编写格式：

- a) 指标名称：牵头银团承贷总金额；
- b) 内部标识符：2002；
- c) 指标定义：该指标用于统计本季度/年度本行牵头的银团贷款合同中本行承贷总金额；
- d) 指标计算规则：“本季度/年度本行牵头的银团贷款合同中本行承贷金额”累计；
- e) 指标单位：万元；
- f) 指标数据类型：n..(17,2)；
- g) 指标生成频率：季/年；

### 8.2.3 银团贷款余额

贷款余额指标编写格式：

- a) 指标名称：银团贷款余额；
- b) 内部标识符：2003；
- c) 指标定义：该指标用于统计当期银团贷款余额；
- d) 指标计算规则：当期“银团贷款余额”总计；

- e) 指标单位：万元；
- f) 指标数据类型：n.. (17, 2)；
- g) 指标生成频率：月/季/年。

#### 8.2.4 银团贷款对公占比

对公占比指标编写格式：

- a) 指标名称：银团贷款对公占比；
- b) 内部标识符：2004；
- c) 指标定义：用于统计当期本行银团贷款余额在本行（对公）贷款余额占比；
- d) 指标计算规则：当期本行银团贷款余额/当期本行（对公）贷款余额；
- e) 指标单位：百分比；
- f) 指标数据类型：n.. (8, 5)；
- g) 指标生成频率：月/季/年。

#### 8.2.5 银团贷款增长率

增长率指标编写格式：

- a) 指标名称：银团贷款增长率；
- b) 内部标识符：2005；
- c) 指标定义：该指标用于统计当期银团贷款余额较上季度/上年度银团贷款余额的增长比率；
- d) 指标计算规则： $(\text{当期银团贷款余额} - \text{上季度或上年度银团贷款余额}) / \text{上季度或上年度银团贷款余额}$ ；
- e) 指标单位：百分比；
- f) 指标数据类型：n.. (8, 5)；
- g) 指标生成频率：季/年。

#### 8.2.6 银团贷款中间业务收入

中间业务收入指标编写格式：

- a) 指标名称：银团贷款中间业务收入；
- b) 内部标识符：2006；
- c) 指标定义：该指标用于统计当期银团贷款中间业务收入情况；
- d) 指标计算规则：当期银团贷款各项非息收入累计；
- e) 指标单位：万元；
- f) 指标数据类型：n.. (17, 2)；
- g) 指标生成频率：月/季/年。

#### 8.2.7 银团贷款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指标编写格式：

- a) 指标名称：银团贷款利息收入；
- b) 内部标识符：2007；
- c) 指标定义：该指标用于统计本期银团贷款利息收入情况；
- d) 指标计算规则：“银团贷款利息收入”累计；
- e) 指标单位：万元；
- f) 指标数据类型：n.. (17, 2)；

g) 指标生成频率：月/季/年。

### 8.2.8 银团贷款发放额

发放额指标编写格式：

- a) 指标名称：银团贷款发放额；
- b) 内部标识符：2008；
- c) 指标定义：该指标用于统计本期银团贷款发放金额；
- d) 指标计算规则：“银团贷款发放额”累计；
- e) 指标单位：万元；
- f) 指标数据类型：n.. (17, 2)；
- g) 指标生成频率：月/季/年。

### 8.2.9 银团贷款不良率

不良率指标编写格式：

- a) 指标名称：银团贷款不良率；
- b) 内部标识符：2009；
- c) 指标定义：用于统计当期本行银团贷款不良贷款余额在本行银团贷款余额占比；
- d) 指标计算规则：银团贷款不良贷款余额/银团贷款余额；
- e) 指标单位：百分比；
- f) 指标数据类型：n.. (8, 5)；
- g) 指标生成频率：月/季/年。

**附 录 A**  
**(资料性附录)**  
**银团筹组的创新模式**

**A.1 分组银团贷款模式**

银团成员通过贷款分组,在同一银团贷款合同中向借款人提供不同期限、不同种类贷款的银团贷款操作方式。分为期限分组和贷种分组两种分组银团模式。

出现这种创新模式的背景是由于国内各家银行在贷款审批政策、规模控制上有较大差异,通过期限或贷种分组,银行可根据本行风险偏好以及业务发展特点自行选择适合本行的模式参与银团,从而达到方便参与银行操作和提升参团积极性的目的。

**A.2 分级银团贷款模式**

银团成员通过贷款分级,在同一银团贷款合同中向借款人提供不同权利等级贷款的银团贷款操作方式。该模式可根据不同参与者风险偏好和审批政策要求分为优先级贷款和普通级贷款,贷款人根据权利(受益)等级划分享有不同收益,承担不同风险。

这种创新模式的特点体现在:

- 贷款人主体范围扩大,不局限于商业银行,可包括保险、基金、银行理财产品等资金;
- 贷款人可根据自己的风险承受能力、资金收益要求选择在不同条件或不同阶段介入银团,使银行参与的灵活性增强,以方便实现银行和客户需求之间的有效对接;
- 贷款人根据承担风险的不同程度划分权利等级和差异化定价。

**A.3 参与型贷款模式**

该模式包括资金参与模式、风险参与模式两种:

- 资金参与贷款模式是指牵头行与借款人签订双边贷款合同,并与参加行签订参与协议,参加行按照参与份额将款项划入牵头行指定账户,由牵头行向借款人发放贷款;参与行与借款人无直接的债权债务关系,牵头行在借款人偿还的贷款本息范围内对参与人承担偿还本息的义务。
- 风险参与模式是指牵头行转让全部或部分借款人信用风险,而不转让贷款债权,作为承担风险的对价,参与行向贷款人收取承担相应风险部分的风险参与费;该模式涉及金融机构间的违约风险,适合贷款规模较小但风险承受能力高的银行。

**A.4 跨境安排贷款模式**

由境内银行一级机构或境内银行一级机构与境外银行法人共同组成银团,以跨境或跨地区的集团公司总公司为核心借款人,集团内各独立法人一般为借款人,由集团对境外借款人的贷款提供担保,设定的多币种集团贷款模式。

**A.5 中小企业联贷联保贷款模式**

互有信赖利益的数家中小企业形成贷款和连带责任担保联合体，统一向银团借款，并相互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此种模式下，贷款的中小企业是联合体，相互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无需提供抵质押等担保措施。

#### A.6 中小组合银团贷款模式

通过打包组合方式，将多个项目优质、风险可控的中小企业或中小项目以银团方式与同业进行组团贷款。

这种模式产生的背景是中小企业自有资本不足，金融机构独家操作的风险较高，而且金额太小，同业参与的积极性不高。这种情况下，贷款银行可通过与中小金融机构合作，引入多家担保公司，降低担保集中度风险，稳健开展中小银团项目，从而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问题。

附 录 B  
(规范性附录)  
银团贷款前端文件表

银团贷款前端文件见表B.1。

表B.1 前端文件表

前端文件		文件定位
银团贷款委托书	银团贷款委托书 (全额包销)	在全额包销的情况下,牵头行承担全额包销的责任,即如在该银团筹组期间,各参加行承诺贷款之和低于银团贷款总额,则牵头行将就其差额部分予以包销。
	银团贷款委托书 (部分包销)	在部分包销的情况下,牵头行承担部分包销的责任,即如在该银团筹组期间,各参加行承诺贷款之和高于该委托书中确认的基准承诺额,但低于银团贷款总额,则牵头行将就其差额部分予以包销;如各参加行承诺贷款之和低于基准承诺额,则牵头行有权宣布该银团筹组失败,且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银团贷款委托书 (尽最大努力推销)	牵头行尽最大努力筹组安排银团贷款,但如在银团筹组期间,各参加行承诺贷款之和低于银团贷款总额,则牵头行有权宣布银团筹组失败,且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银团贷款委托书 复函		本文件为或有文件。 指由借款人选定的银行向借款人发送,表明其接受借款人的委托,担任该拟定的贷款项目的牵头行,开展贷款银团筹组的各项工作。
银团贷款委托书 复函		是借款人和牵头行在银团前端安排费用方面的约定,不涉及其他参加行。其出具前提是,借款人对安排费的支付在委托书中有相关承诺,如不承诺,则不适用本函。

表 B.1 (续)

前端文件		文件定位
银团贷款邀请函及附件	银团贷款邀请函	由牵头行根据借款人提供的资料编写，并发给各潜在参加行，各潜在参加行评估审查该拟议贷款项目以决定是否参加。
	附件：保密承诺函	规定潜在参加行对借款人及与拟议的贷款项目相关信息的保密义务；原则上应在潜在参加行签署保密承诺函并回函给牵头行后，牵头行才向潜在参加行发送信息备忘录及项目相关资料。
	附件：贷款条件清单	由牵头行与借款人协商确定的贷款主要条件，包括：借款人信息、贷款金额、贷款用途、贷款期限（提款期、宽限期、还款期）、贷款利率、提款条件、还款、提前还款、担保方式、费用、贷款监管、借款人陈述与保证、承诺事项、适用法律及管辖等。 贷款条件清单有时也作为银团贷款委托书的附件。
	附件：贷款承诺函	由潜在参加行向牵头行发送，表明其愿意参加银团，接受贷款条件清单所列的各项贷款条件，并就该拟议的贷款项目承诺其贷款份额。
信息备忘录		由牵头行根据借款人提供的资料编写，是牵头行邀请各潜在参加行的主要文件，作为潜在参加行审贷和提出修改建议的重要依据，内容包括：银团贷款的基本条件、借款人的法律地位及概况、借款人的财务状况、项目概况及市场分析、项目财务现金流量分析、担保人和担保物介绍、风险因素及规避措施、项目的准入审批手续及有资质环保机构出具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等。